

叶县教育局文件

叶教体函〔2020〕49号

签发人：李建波

办理结果：A

叶县教育局 关于政协叶县十届四次会议第34号提案 办理情况答复的函

郑进平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改建高中教育势在必行”的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我县已发展高中6所，其中，公办高中3所：叶县高级中学、叶县第二高级中学、叶县融通实验高级；民办高中3所：叶县晨德学校、叶县旧县高级中学、叶县博文学校；中等专业学校1所。

- 1 -



鉴于初中毕业生逐年递增的现象，为满足叶县适龄接受高中阶段教育需求，我县通过争取上级、筹集多方资金，积极扩大高中阶段教育资源。一是新建十二年一贯制的叶县博文学校，自今年起高一开始招生；二是叶县高级中学新建教学楼、宿舍楼等途径扩办学大规模，9月份将投入使用；三是叶县第二高级中学新建项目，9月份将投入使用；四是叶县中等专业学校和叶县融通实验高级中学选址新建，目前项目工程正在建设中，预计2021年投入使用；五是叶县中等专业学校整体搬迁后，原址归县二高使用，扩大教育资源；六是拟新建一所规模为3级48轨的高级中学，该高中已经纳入叶县教育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中。同时，为了缓解普通高中招生压力，我县根据省、市有关普通高中阶段招生要求，提升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招生比例，引导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的协调发展。



2020年9月5日

(联系人：李延伟

联系电话：8052746)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委县政府督查局。

叶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5日印发

